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 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31日  
發文字號：雲檢原總字第11009000750號  
附件：

主旨：本署106年度安保字第212、289號扣案物品安非他命重量分別為2050公克、10932公克、108年度安保字第336號扣案物品三級毒品咖啡包重量為1334.21公克業經判決確定，經公告後一個月內無機關(構)申請使用者，依法銷燬之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依「醫藥研究或訓練用毒品及器具管理辦法」第八條第一項規定辦理。
- 二、聯絡人員：書記官王建發，電話：05-6334991分機730。



裝

訂

線